

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7月2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二层会客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7月26日以邮件、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靖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《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原监事韩伟、刘喜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。现经公司控股股东林长青先生提名，提名高琦女士和柳晓利女士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5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7月30日